来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容缺受理告知承诺书

（职业介绍补贴申领）

〔 〕第 号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： |  | 地址：：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|  | 法定代表人： |  |
| 身份证编号： |  | 联系方式： |  |
|  |  |  |  |
| 代理人： |  | 身份证编号： |  |
| 联系方式： |  |  |  |

**一、**行政审批机关的告知

按照《来凤县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服务模式实施方案》，来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­­­­­­从事职业介绍补贴申领事项告知如下：

**（一）审批依据**

实施此行政审批的法定依据为：

1.《失业保险条例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8号。第十条：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下列支出：……（四）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接受职业培训、职业介绍的补贴，补贴的办法和标准由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……。

2.《关于印发优化失业保险经办业务流程指南的通知》劳社厅发〔2006〕24号。第十一条：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 间，应积极求职，接受职业指导和职业培训。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求职时，可以按规定享受就业服务减免费， 用等优惠政策。

**（二）申请条件**

服务对象：自然人

所有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

**（三）应当提交的申请材料**

根据审批依据和法定条件，本行政审批事项获得批准，申请人应当提交下列材料：

1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

2职业介绍补贴申领表

3申请单位在银行开设的基本账户

4社会保险费的明细账单

5劳动合同

**（四）提交材料的要求**

1.下列材料必须于申请人递交告知承诺书时一并提交:

第1项、第2项、第3项、第4项

2.下列材料申请人可实行容缺受理：

第5项

**（五）承诺效力**

申请人作出符合上述申请条件的承诺，将提交签章的告知承诺书（一式二份）。申请人应当在本告知承诺书确定的期限内提交应补充的材料，行政审批机关将进行审批办结。

**（六）监督和法律责任**

申请人在本告知承诺书确定的期限内未提交应补充的材料，此事项将终止办理。

**（七）信用管理**

申请人未在时限内补齐补正，行政审批机关将记入诚信档案，并根据有关规定联合惩戒。

二、申请人的承诺

申请人就申请审批的行政审批事项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（一）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、准确，所提供的申请材料实质内容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；

（二）已经知晓行政审批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；

（三）认为自身能满足行政审批部门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要求；

（四）对于第5项申请材料，本人将在时限内（5天）补齐补正；

（五）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；

（六）若违反承诺，行政审批机关将记入诚信档案，并根据有关规定联合惩戒。

申请人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收件部门：

（签字盖章）  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签字）

年 　月　日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　月　日

（一式二份）